

情劫难逃

(香港) 岑凯伦 □ 著



鹭江出版社

本·卷·珍

第一章 茫茫天地

杜安世近来很受注目，因为他才廿七岁便被擢升为“广视电视台”的节目总监，不但大权在握，节目编排和制作部全盘由他掌管，而且在短短一年内，令到平均收视率只有百分之二十的“广视”达到稳定的百分之四十五收视率，去势直逼多年来占着压倒性优势的“鼎视电视台”。

记者们在等着他从会议室出来，因为传闻有外国资金加入，大力支持“广视”的发展。杜安世整个上午都在会议室跟董事局开会，他的秘书玲玲说，杜先生从早上八时半起已经在会议室。记者们看看腕表，已经是下午一时半了，这个会好长。

“开五小时的会！即使现在马上开完出来见我们，也大概累得不想说话了！”

“累不累倒是其次，这位杜先生，不喜欢说话时便冷冷的，我不敢访问他。”

“富家公子出身，脾气当然有一点的了！”

“这个倒不能肯定，他是从摄影师做起的，富家公子又怎会去推摄影机？”

“你这个人真笨！他是黄马褂，家里跟董事局主席早有交情，蓝图是预定的了，不然怎么能从摄影师升编导升制作部经理再升节目总监的几年内坐直升机般直上？”

“他的父亲是谁？你知道吗？”

“没有人知道，杜安世从来不提的。”

“有富有的父亲做后台死也不提啦！让别人全当那是自己的本事岂不更好？”

“不过，亦有谣言说他是孤儿。”

“孤儿？孤儿得那么风光？那我也做孤儿啦！”

“孤儿？孤儿驾保时捷跑车？你这人真是，听见什么便信什么！”

“他的父亲是大富翁也好，不是也好，他的能干倒是有目共睹的！”

“这人也真怪，半点桃色新闻也没有。其实以他的一表人才，怎可能没有女朋友？”

“你们这些女孩子一见到杜安世便晕其大浪！耐心等啊，也许他会看上你们其中一个！”

“我们那里高攀得起！”

“不是晕其大浪，平心而论，杜安世那副长相，帅过广视其他很多小生！”

记者们七嘴八舌地在窃窃私语，会议室的门无声地开了，“广视”的董事们一位一位地离去，杜安世是最后出来的一个。

六呎高的身躯，总有一份轩昂，配上英挺的五官，简直就是个人中明星。

五小时的会议，似乎一点也没有在杜安世的脸上留下丝毫疲累的痕迹，他就是像太阳刚升起来一般精神奕奕，平日冷冷的眼睛居然有一丝笑意，没有惯常的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

“杜先生，外传有美国资本加入，这是不是事实？”

“杜先生，刚才董事局是不是在商量这件事？”

杜安世脸上微微升起一层不耐烦，记者们一时噤了声，杜安世扫了整群记者一眼，微微一笑说：

“来，我们一同吃午饭去！”

记者们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平日连招呼也打得淡漠的杜安世居然自动提出跟他们一同吃午饭！大概刚才是有好消息了，记者们想。

“杜先生，你今天的心情似乎特别好，大概真的有好消息要向我们宣布了！”其中一个资历比较深的记者说。

“我今天只是请各位吃饭，并没有什么要宣布。”杜安世边领着那群记者走出电视台大门边说。

他不是个多话的人，不过，他今天心情的确特别好，因为是有庞大的外资加入，董事局还十分尊重他的意见，跟他讨论了好多问题。杜安世已经下了决心要当总经理，甚至有一天，正式入董事局。不过，他不会把野心告诉任何人，既然看到了机会，他便会冷静地盘算如何达到目标。

他一向不喜欢记者，记者们问的太多。但是今天他高兴，高兴起来便连记者也喜欢了。记者们是一半受宠若惊，一半是战战兢兢，他们还未习惯杜安世突如其来的友善。不过，大伙儿还是兴高采烈的，杜安世难得开金口，吃饭时间这问那，总会拿到点新闻回报馆交差。

杜安世把他们带进间很好的饭店，侍役殷勤地招呼他到大厅最末的一张桌子。杜安世带着头在摆得密密麻麻的桌子间左穿右插的走，突然，有位中年妇人一把拉住杜安世的手，杜安世望了她一眼，愕然的停了步。

“安世，还认得我吗？”中年妇人像见到了位久别重逢的朋友似的问。

“认得。”杜安世面如寒霜地答了两个字。

“我的电话号码没有改变，你还记得吗？”中年妇人的手还

没有放开。

“我怎会不记得？”杜安世每个字说出来都冷如冰块，狠狠地瞅了她一眼便继续往前行，中年妇人终于放开了握着他的手。

从这奇怪的一问一答中，记者们弄不清楚杜安世和这位中年妇人到底是什么关系，朋友不像朋友，亲戚不像亲戚，似乎有长久的交情，又似乎没有。

坐下时，杜安世的眼中已经没有了丝毫笑意，只是吩咐了侍者写菜，便紧紧抿着嘴巴。

“杜先生，今天这个机会真难得，让我们拍些照片，做些访问好吗？”其中一位记者鼓起勇气地问。

“请不要拍照，也不要访问。”杜安世有礼而严肃地一口拒绝。

“对不起，”杜安世欠身而起：“我等赶回公司做事，请各位自便，多谢各位捧广视的场。”

说完他便直朝大门而走，并且故意避开了那位中年妇人所坐的桌子。

“这人真是喜怒无常，方才还兴致勃勃地要跟我们吃饭，忽地又黑着脸孔走了！”记者们说。

“那女的是他的什么人？”

“当然是个他讨厌的人了！”

“谁不会碰上自己讨厌的人？用不着那么便心情大坏！”

“是啊，那个女人那么老了，不可能是他的前任女朋友吧？”

“或者是前任女朋友的妈妈吧？”

“那女人那么紧张地问他还认不认得他干什么？”

“还要说电话号码没改变呢！”

“还拉着他的手呢！”

“也许只是个讨厌的亲戚而已!”

“杜安世望她的那一眼真是可怕，我看见他的侧脸，像憎恨她到极点似的。”

“我倒觉得他的眼神很奇怪，那种憎恨是不自然的，好像是特意要做出给她看的。”

“算了，管他呢！又不是十八二十的女郎，造得出什么新闻来？难道回去写杜安世怒目而视一个身分不明的中年妇人？谁有兴趣看？”

“吃饭吧！总之今天莫名其妙，白等了几个钟头！”

在紧闭的办公室里，杜安世埋头料理公事，他不想记得刚才碰见了谁，他根本想忘记世上有这个人，但是他没法忘记，那张脸孔经常浮现在他脑海中，她老了一点，但是保养得真好，谁会料到她已经有个二十八岁的儿子？

妈妈！

不！

她不是妈妈，她从来没有认过我……

不要想起那张脸孔！不要想起！

杜安世疯狂地工作了一个下午，直到万家灯火，他才驾车回家。

他是一个人住的，他住的半山西区并不向着光华美艳的维多利亚港，而是对着惨茫茫的一片海。独自坐在露台上，他是寂寞的，这辈子都是寂寞的。

“安安，吃鱼肝油！”

“安安来洗澡！”

“安安，多吃点牛奶！”

妈妈的声音曾是如此地温柔，妈妈的手曾是如此地温暖。

杜安世不记得爸爸的模样，爸爸在他很小很小时便去世了，他只知道妈妈是跟他相依为命的，而妈妈要上班赚钱，但他是很乖的，老是上完学便静静地做功课，两母子的生活并不富裕，但是妈妈从不忘记他的鱼肝油和牛奶。

七岁那一年，妈妈喜气洋洋地问：

“安安，妈妈结婚好不好？”

安安喜气洋洋地答：

“好啊！好啊！”

妈妈有人照顾了，当然，妈妈会把他带到新爸爸那边，那末安安便不用常常独自在家了。

那到底是那一个冬天的清晨呢？妈妈收拾了他的衣服和书包，把他带到住在元朗的一个远亲家里，放下他便很久没有来看他了。

他以为，妈妈忙于筹备婚事，结了婚后会接他去跟新爸爸住，但是妈妈没有来，也没有请远亲吃喜酒，他打电话回家，再也找不着妈妈。

远亲没说什么，安安以前根本不知道有这些远亲，他们像陌生人多过像亲人，不外是开了饭便叫他去吃，吃完便叫他去洗碗而已。安安还要洗自己的衣服，妈妈没有放下零用钱，只是替他在元朗的小学交了学费，安安走路上学，走路回家，口袋里一毛钱也没有。

他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妈妈是疼他的，安安吃鱼肝油！安安来洗澡！安安吃牛奶！怎么妈妈不来呢？连远亲也似乎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关心呢？他们的家境不好，对安安也愈来愈不好，住了几个月，还开始叫安安去烧水烧饭。

妈妈在那里呢？安安天天都生活在惊惶之中，然而他不敢

不做远亲叫他做的家务，如果连这儿也没得住，安安便无家可归了。

安安在被窝里不晓得哭了多少次，这是什么的一回事呢？他问，远亲一家人都摇头说不知道。

安安还是天天背着小书包上学，但是，铅笔愈用愈短了，橡皮胶愈擦愈小了，间尺又不小心弄断了半截，老师常常责问：

“杜安世！为什么不换管新铅笔？这么短了怎么写？”

“杜安世！你那块橡皮胶已经变成了一粒大豆了，怎么不换块新的？”

“杜安世！间尺只有半截怎么间？你老是无心整理文具！”

安安噙着眼泪，咬着嘴唇不说什么，他一毛钱也没有，怎么买新的文具？不过，他虽然倔强不说，同学们都知道他穷，又似乎知道他是个没人要的孩子。

有一天，有位同学不见了把间尺，跑去老师那儿告是杜安世偷的。

“杜安世？把间尺还给同学！”老师严厉地说。

“我……我没有偷……我没有！”安安急忙从书包中翻出自己那半截间尺以示清白。

“一定是他偷了藏起来的！他自己的间尺断了！”

“我没有偷！我没有偷！”安安死命地嚷着。

“杜安世，这次就当你没有偷，不过我警告你，偷窃是卑鄙的行为！”老师说。

“老师，我真的没有，我不偷东西的，妈妈叫我不要拿人家的东西的！”安安委屈得无以复加。

“你的妈妈呢？请你妈妈来见我，我要跟她讨论一下你的行为。”老师说。

“妈妈……妈妈去了外国，还……还没有回来。”安安不愿意告诉别人妈妈不晓得到哪里去了，到底，他是有妈妈的。

安安小心翼翼地用着铅笔，唯恐写得太用力，铅笔会短得更快，他也尽量不写错字，橡皮胶到底没剩下多少了。

不过，以后同学们不见了铅笔或者丢了橡皮胶，总是赖安偷的，因为全班最缺乏这些东西的便是他。起初他还会否认，会向老师解释，渐渐，他不再解释了，同学们诬赖他什么，他都紧紧地抿着两片坚强的小嘴唇认了算了，罚打手心也好，记缺点也好，他不再抗议。

“杜安世，”老师终于觉得有点不妥当了，“你的妈妈呢？”

“还在外国。”安安扯谎，他不肯说妈妈没有来找过他。

“妈妈有放下生活费给你的亲戚吗？”老师问。

“当然有！”安安不要令妈妈不好看，虽然他知道妈妈除了替他交了整个学期的学费外，根据远亲对他愈来愈冷淡、愈来愈当他是累赘的态度看来，妈妈多半没有放下生活费。

“杜安世，”老师说：“如果家里没有人照料你，你告诉我好了，我可以给你新铅笔、橡皮胶和间尺。”

“不，我有，妈妈有放下零用钱给我的。”安安绝对不能容许老师认为他的妈妈不负责任。妈妈是疼他的，妈妈是好的。

“那末你别把零用钱全花在无谓的东西上面，文具怎可以不买的呢？”

“是，老师，我会买新的。”安安说。

安安是个有傲骨的孩子，他知道同学们看不起他，亦知道远亲并不想要他，而只是无可奈何地收容了他，他立心死也不开口向他们要任何东西。

但是，铅笔已经削得只剩下一个铁头和一根四分一吋长的

铅心了，橡皮胶已经变成小尾指的指甲般薄了，怎么办呢？安安边走路回家，一双倔强的眼睛一边四处张望，一个小小的孩童，就这样孤独地希望在茫茫天地之间，找出个办法。

虽然杜安世才七岁多，但是这几个月来的磨练，令他成熟了很多，他几乎忘了自己只是个六七岁的小孩子。

事实上，他那双鞋已经太小，顶着脚趾了，但是安安没有钱买，也没有妈妈在身旁，每隔几个月使用手按按安安脚，摇头笑着说：“一双脚怎么大得那么快啊！明天我又得替你买双新鞋子了！”

妈妈为什么不来接他呢？妈妈是不是生病了？这几个月妈妈到了那儿去呢？会不会是妈妈死了？安安愈想愈害怕，踏着狭窄的泥路慢慢走回亲戚那间石屋。

天下着毛毛雨，安安没有雨伞，只是满怀心事地走着，铅笔只剩下四分之一时了，橡皮胶薄得像小指甲般了，间尺断了，妈妈在身边时，安安从不知道这是要担心的事，现在安安才知道，没有就是没有，他一毛钱也没有，买一管新铅笔也是个无法解决的问题。

“安安！帮帮四婶！”

安安背后被人拍了一下，回头一看，原来是邻家的四婶。四婶每天大清早推着辆木头车，把蒸得热烘烘的肉包子拿到街上去卖。

“四婶！”

“雨愈下愈大了，我要打伞，打得伞来便推不了车，人怎么只有两只手呢？安安，怎么你不带雨伞，来！来！你帮四婶推车，我一只手帮你推，另一只手打伞，把你也遮着，别淋湿了，回去要伤风的。”

“好，四婶，我帮你推车。”

“什么都是我一个人做，老是没有人帮我！这辆木头车又笨又重，直路还好，一拐弯便难了！早上人多买包子，我收得钱来便包不及包子，包得及包子又来不及找赎给人家！唉，我有四只手便好了！”

“安安瞧着四婶在噜哩噜苏地抱怨，突然灵机一触：

“四婶，我早上可以帮你卖包子！”

“帮我？你要上学，怎么帮我？我六点半便开档了！”

“我可以早点起床，我八点半才上第一课，我可以帮完你才上学。”

“那你怎么睡得够？小孩子睡不够不会快高长大的。”

“我很早睡觉，也很早起床的。早上没事做，陪你去卖包子也好。反正……反正我在亲戚家里早起了也不敢动，怕吵醒了他们。”

“你真可以帮我？”

“真的，四婶。”

“那么好吧！不过要准时啊！六点到我门口等我，帮我拿东西，不可以迟的，你知道啦，六点半到八点是最忙的时候，赶上班的人都来买包子，忙得我八只手也应付不来！”

“我一定准时的，平日我六时都起床了。”

“喏，这样吧，你帮我包包子，四婶忙的时候，帮我收钱找赎，你要替四婶看着那些人，别让他们趁我忙拿走了包子不付钱。你做得来吗？”

“当然做得来。”

“你帮我，我每天给你五角钱，四婶不要人白帮的。包子任你吃。哈哈，那么大的一个包子，你这小鬼，谅你也吃不了多

少个！不过，只许吃，不许拿！”

安安犹如在黑暗中看见一丝曙光，五角钱一天，一个月便有十五块钱啦！铅笔、橡皮胶、间尺都可以买了，再储多一个月，也许可以买双新鞋子了！安安忙不迭地点头。

其实，安安是不能早睡的，放学回家除了做功课之外，还得烧饭洗碗，亲戚虽然不用他洗他们的衣服，安安的衣服可要自己洗。每天晚上，他大概要近十二时才能上床睡觉。

安安很兴奋，第二天早上五时五十分便在四婶的门口等她，四婶见这孩子准时，便十分高兴。卖起包子来，安安也眼明手快，跟了几天，连找赎也十分清楚了。

安安储了两块钱，马上去买了铅笔、橡皮胶和新闻尺，有钱真正好，安安想。

一天早上，安安帮着四婶把木头车在泥路上推着，四婶问他：

“喂，你到底有没有妈妈的？”

“我当然有妈妈。是妈妈带我来元朗，叫我暂时住在亲戚家的。”

“他们是你的亲戚吗？”

“妈妈说是远亲，我以前没见过的。”

“那是什么远亲？我们做了几十年邻居，我只听他们说，有个女人想把孩子寄养在他们家，他们不是她的远亲，而是她的朋友的佣人的亲戚。本来说好每个月给他们三百块钱的，不过头一回来时放下了九百块，以后便连人也不见了，钱也不付了。”

安安听了，半晌说不出话来，他不相信妈妈骗他，但是根据他们对妈妈从来不提及又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形来看，他们多半不是亲戚。为什么妈妈要骗他呢？

“安安，你妈妈在那儿？”

“我……我不知道，他们也不知道。”

“告诉你，他们出九龙找过她了，门铃按了半天，跑出来应门的人说没有那个人，大概是搬走了。”

“妈妈说她要结婚，我在等她来接我去跟新爸爸住。”

四婶叹了口气：

“这么多月都不来，真是……跟你住那家人也算好了，还收留着你，唉，四婶又不可以帮你什么……”

安安的心里又惊又怕，但是他仍然肯定地说：

“妈妈就快会来接我的。”

四婶只是抚着他的头叹气。

那天安安上课，心神不属，难道自己真正变成了个没有人要的孩子吗？难道妈妈忘了自己吗？要是妈妈不来，收留他的那家人会不会撵他出去？他的心中充满了恐惧，老师讲的课半句也没有听进去。

“杜安世，我刚才在说什么？”老师看得出他心不在焉。

“你刚才在说……在说……”

“上课不听书，罚站！”老师说。

安安垂下了头，抿着嘴唇忍着眼泪站了一堂。

在回家的路上，安安的泪涌出来了，除了四婶，便根本没有谁给过他多少温暖，安安一想，快大考了，学期快完了，要是妈妈不来接他，下一个学期岂不是没有书念了？安安边走边用小手擦眼泪，到离石屋前几步时，安安小心擦掉所有泪痕，默默地进去。

一踏进门口，安安几乎欢喜得要大叫，近五个月没见面的妈妈便坐在石屋那狭小的厅子里！其他的人都不在，似乎都躲

进了房间里。

“妈妈！”安安丢下书包，扑进母亲怀里。

“妈妈你来接我？”安安如释重负，终于等到了！

“安安，你好吗？”

“我很好”

“唔，长高了一点，不过瘦了。”

“妈妈，我们是不是现在就走？”安安心里在急忙地数着有什么东西要收拾。

妈妈迟疑了一会：

“不……不是。”

“过了夜才走？那末今晚你可以跟我同睡一张床。”

“不，安安，我是来看你，你留在这儿，”

五个月的彷徨与等待，原来又落得一场空，安安既感到意外，又失望得说不出话来，垂着头不作声。

“安安，不要不开心，你留在这儿不好吗？”

“为什么我不可以跟你一块儿住？”安安问：“新爸爸不要我吗？”

“不，不。”妈妈似乎在考虑着要说点什么。

“那我为什么不可以跟你一块儿住？”

“安安，你听我说，他根本不知道有你的存在。”

“他不知道有我？”安安不大明白，他本来和妈妈是两位一体的，新爸爸怎么会不知道呢？虽然安安没有见过他，但是妈妈怎会没向他提及自己呢？

“我就是要等你年纪大一点，才向你解释。”妈妈慢慢地说：“安安，你不是我的儿子，你是我的一位朋友的儿子，她在你很小的时候去世了，托我照顾你，而你的爸爸，亦不晓得到那儿

去了……”

“你不是说爸爸死了吗？”

“在你妈妈的心中，他等于是死了，我不知道他在那儿。将来找寻到了，我会带你去见他。”

“为什么要说他死了？”

妈妈一时解释不来。

“我不相信！你是我的妈妈！你是我的妈妈！”

“安安，我不是你的妈妈。”

“你骗我！你骗我说这间屋子的人是我们的亲戚，其实他们根本不认识你，你骗我！”

“我没有骗你。”

“我不信！我不信！”

“你信也好，不信也好，安安，你就当我是你的阿姨吧，我不是你的妈妈，但是我抚养了你七年，你就当我是阿姨吧！”

“你是我的妈妈……”安安终于哇哇哭了起来：“你不想要我，如果你是我的阿姨，为什么你一直叫我叫你做妈妈？”

“也许……我错了，我应该一早便叫是叫你做阿姨。”

自己的妈妈说她不是妈妈，安安没法接受这个晴天霹雳的消息，他没法相信这是事实，妈妈从前是那么的疼他……

“你不用担心，我会替你交下学期的学费，你可以继续念书。有空时，我会来看你。”

安安呆呆地站着，不明白妈妈为什么突然不认他。

“你留在这儿。”妈妈交给他一张字条：“这是我的新地址和电话。如果没事，最好不要打电话给我，如果你生病了或是什么，打电话来时说找沈淑苹，叫我阿姨，不要叫妈妈，这个误会不能再拖下去了，你明白吗？”

“是你叫我叫你做妈妈的。”安安呜咽着说。

“孩子，你要面对现实，我又不是不理你，你哭什么？把地址电话放好了。”

妈妈把字条塞进安安手心，安安把字条掷在地下。

“你不要我，我也不需要你！”安安倔强地说。

“你不能怪我，我是仁至义尽了，你好好地念书，有空我会来看你。”说罢妈妈便走了，安安故意不回头看她。

“我真的是没有人要了？”安安躲在床上想了半天，辗转到半夜，悄悄摸出厅子里，把先前被他掷在一角，写着妈妈地址和电话的字条捡回来，放进书包里。

翌日清晨，杜安世跟平日一样，帮四婶到街上卖包子。

“安安，你妈昨晚来过了？”四婶问。

“嗯。”

“为什么不跟她回去？”

“妈妈说……说……”安安努力在捏造个理由：“她说这个学期还没有完，不如读完了这学期才搬出去香港住。”

“那样也好。”四婶说：“大考快到了，的确不能转学校。”

安安没在说什么，他仍然不能了解，亦不能面对昨天妈妈说的那番话。怎么可能呢？七年来她一直是妈妈，昨天欲告诉他她不是他的妈妈。安安把一切疑虑都藏在心里，他不会跟四婶说，也不会跟任何人说他是个没人要的孩子。

暑假到了，安安不用上学，仍是每天早上帮四婶卖包子，四婶间中会问他：“你几时能搬回香港住？”

“迟一点吧。”安安老是含糊地答着。

他寄住那家人也没有对他怎样，不算顶冷淡，但是也没有什么关心，安按照例烧饭洗衣，他知道如果不多做点事，别人

可能撵他走。

一天下午，安安从书包里取出他珍而重之地藏着的妈妈的地址和电话，他很想见妈妈，虽然妈妈说没事不要找她，但是他还是忍不住拨了个电话。电话响了半天，没有人听，安安把小嘴一抿，数数口袋里还有十几块钱，便决心乘公共汽车出去九龙，然后再渡海找妈妈去。

安安一边问路一边乘车坐船，转折了半天，终于到了铜锣湾。地址上写着毕拉山道，但是他问不到人毕拉山道怎么去法，而他又担心不够钱坐的士，安安胡乱地走，走到豪华戏院附近，去杂货店子借电话打。

“喂！”是妈妈的声音。

安安几乎脱口而出叫妈妈，但是妈妈吩咐过，不要再叫她做妈妈，她不是他的妈妈，应该叫她做阿姨，但是安安叫不出口，结果什么也没有叫，只是说：

“我是安安，我现在在铜锣湾。”

“什么？”电话那边传来妈妈既诧异又不大高兴的声音：“你在铜锣湾干什么？”

“我想来找你，但是我认不得路。”

“你在铜锣湾那儿？”

“在……在豪华戏院附近。”

“那末你就在豪华戏院门口等我，我十五分钟便到，不要乱跑！”

找着了妈妈，安安放下了一块心头大石，这七个月来，是他头一遭找着妈妈，妈妈终于有个找处。

妈妈真的在十五分钟后乘的士到了，安安满心欢喜，想来妈妈会带他回家吃晚饭，他好久没跟妈妈一起吃晚饭了。